

项目编号：310120000251028146528-20287294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131--奉贤
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
服务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2025年11月12日

采购人：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附件

第八部分 评标方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131--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2	编 号	项目编号：310120000251028146528-20287294； 集中采购机构内部编号：SXM2025-018。
3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 人民币叁佰肆拾贰万玖仟元整 (RMB : 3,429,000.00 元)； ★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3429000.00 元) 的为无效投标。
4	招标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招标采购。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A 幢 4 楼； 联系人：唐佳莹； 电话：021-67137019。
7	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C 幢 3 楼； 联系人：沈老师； 电话：021-37563192； 传真：021-37563196。
8	招标内容	1、本项目为对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暨一网通办“随申办市民云”）奉贤（街镇）旗舰店版块的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主要包括区级旗舰店优化升级、区特色应用建设、街镇旗舰店优化升级、街镇特色服务建设、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国产化适配改造等；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其中试运行期不少于 1 个月。
11	报价要求	投标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人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进口产品	不接受
15	公告发布 媒体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 (www.fengxian.gov.cn) 。
16	获取时间、 地点	从 2025-11-13 起至 2025-11-20，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获取招标文件。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
17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8	质疑方式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同时应及时致电联系集中采购机构以便回复。（详见投标人须知 8） 传真：021-37563196； 电子邮件： fxcg2020@163.com ； 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见前附表 6、7。
19	答疑会 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20	补充招标文件 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2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3	投标截止 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5-12-04 09:30:00 整(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
24	开标 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 时间)。

		<p>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p> <p>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远程方式准时进行。</p> <p>对上述要求如有疑问，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第 28 条款。</p>
25	投标文件的组成	<p>投标文件均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3)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三）； 4) 报价明细表（投标文件格式四）；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五）； 6) 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六）； 7) 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8)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投标文件格式八）； 9)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10) 服务承诺（投标文件格式十）； 11) 节能承诺（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12) 相关授权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13) 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14) 项目投标方案（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2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及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本文件的第六部分。
27	投标文件份数	<p>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应在采购云平台中正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 <p>本项目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p>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
29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p>1)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在投标文件内提供企业名称变更证明资料的除外）；</p> <p>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中递交投标文件的。</p>
30	签 署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以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人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1	技术支持	如遇技术问题：如平台网页设置、平台网络故障、页面出现错误或无法进行操作等，请及时致电 95763 进行咨询。
----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如有出入, 请以“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及“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 (www.fengxian.gov.cn) 最新公告为准)

项目概况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131--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12 月 04 日上午 09: 3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310120000251028146528-20287294

项目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131--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预算编号: 2025-W00004069

预算金额(元): 3429000.00 元 (国库资金: 0.00 元; 自筹资金: 3429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 无

采购需求:

包名称: 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342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1、本项目为对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暨一网通办“随申办市民云”）奉贤（街镇）旗舰店版块的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主要包括区级旗舰店优化升级、区特色应用建设、街镇旗舰店优化升级、街镇特色服务建设、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国产化适配改造等；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其中试运行期不少于 1 个月。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20日，每天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2月04日上午09:30整（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04日上午09:30整（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远程方式准时进行。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采购云平台 (www.zfcg.sh.gov.cn) 进行。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详见采购云平台“操作须知”专栏。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及时查看集中采购机构在采购云平台上的签收情况，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后果自负。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A 幢 4 楼

电话：021-671370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C 幢 3 楼

联系方式：021-375631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沈老师

电话：021-3756319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总则

1、概述

1.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 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1. 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定义及解释

2. 1 “招标项目”系指采购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2. 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等。
2. 3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等。
2. 4 “集中采购机构”系指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2. 5 “采购人”系指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
2. 6 “投标人”系指根据规定可以获取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 7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 8 “买方”系指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购买主体。
2. 9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人。
2. 10 “采购云平台”系指由上海市财政局管理并运行的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域名为：www.zfcg.sh.gov.cn）。
2. 11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必须全部满足或产生正偏离，若任何一条产生负偏离，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合格的投标人

3. 1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1) 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供应商。
(2) 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参与或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设计、技术规格编制和提供其他招标文件咨询服务的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且投标人不得为采购人附属机构的企业。

(4)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有隶属关系的两个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两个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3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3.4 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3.3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协议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联合体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

5、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5.1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5.2 采购人、投标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5.3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采购人以及集中采购机构接触。

5.4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6、投标人知悉

6.1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7、投标费用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询问与质疑

8.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相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其中，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8.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5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8.6 质疑函请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可通

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8.7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8.8 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集中采购机构将书面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并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补正，投标人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8.9 质疑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10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11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通知相关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8.12 建议投标人使用邮寄、快递、传真、电子邮箱等方式进行询问或者质疑。同时应及时致电联系集中采购机构以便回复。

9、信息发布

9.1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集中采购机构均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10、信用查询记录

10.1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0.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构成

1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投标邀请；
- (3) 投标人须知；
- (4)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5) 项目需求；
- (6) 合同条款；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附件；
- (9) 评标方法；
- (10)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

1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1.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2.1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澄清或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生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请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2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

力。

13、答疑会

13.1 采购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采购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4、踏勘现场

14.1 采购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采购人的安排。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1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4.3 采购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4.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编写要求

15.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采购云平台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采购云平台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15.2 投标人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15.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5.4 投标文件提供的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必须清晰可辨识，如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模糊不清，造成评标专家一致判断无法辨识的，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5.5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15.6 本次招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因系统限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不得大于 150 兆，如有疑问，请致电 95763。

16、投标语言及计量

16.1 投标文件和来往文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16.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投标文件的构成

17.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 (2) 采购云平台中规定的相关内容。

18、投标报价

18.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8.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价格为准。**★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3429000.00 元）的为无效投标。**

18.4 **★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8.5 开标一览表的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不一致时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18.6 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18.7 投标人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9、联合体投标

19.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0、证明投标人资格合格的文件

20.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证明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22、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22.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2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3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3、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其他要求

23.1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以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人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3.2 投标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23.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采购，只接受通过采购云平台或招标文件规定能接受的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投标文件的录入、制作、加密

24.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24.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24.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即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完成投标。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24.4 以上操作如有更新，以采购云平台实际操作为准。

25、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1 所有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25.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5.3 出现第 12.1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在澄清或更正通知规定的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6、迟交的投标文件

2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按附件四格式书面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撤销投标申请。集中采购机构确认收到书面申请后，投标人方可按照采购云平台的流程进行相关操作。

27.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开标与评标

28、开标

28.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采用采购云平台远程方式准时进行。
28. 2 所有已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采购云平台参加开标。开标时按照采购云平台的规定逐步进行。
28. 3 除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外，对超过采购云平台开标各环节等待时间（30分钟）而未进行操作的投标人视同放弃该步骤操作并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8. 4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如遇故障或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采购云平台服务电话（95763）。
28. 5 开标程序以采购云平台的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29、评标委员会

29. 1 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共5人以上（含5人）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9.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30、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0. 1 开标后，采购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0. 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0. 3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30. 4 开标后，采购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30. 5 采购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1、投标文件的修正

31. 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修正：

（1）出现以下情况：①开标一览表与报价明细表金额不一致的、②投标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③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

一致的，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2)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4)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31.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32、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且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以对其不利原则进行评审。

32.2 投标人按规定提交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投标的评价

33.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3.2 评标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

34、拒绝投标

34.1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在投标文件内提供企业名称变更证明资料的除外）；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上递交投标文件的。

35、否决投标

35.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或取消采购活动：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文件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6、无效投标

36.1 评标委员会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
- (2) 凡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即标★条款）的；
- (4) 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定标

37、授标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2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评审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7.3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7.4 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

38、合同的订立

38.1 采购双方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8.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9、适用法律

39.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40、招标失败

40.1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

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废标公告。

其他

41、投标注意事项

41.1 本次招标为相对总价闭口的总价招标方式。所报总价中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及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遗漏费用的，采购人均不予考虑。

41.2 若发现投标人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42、电子招投标

42.1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活动在采购云平台中进行。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详见采购云平台“操作须知”专栏，并应自行办理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

42.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如遇电子招投标技术问题，请投标人及时咨询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包括造成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等，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沪财采〔2021〕3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执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按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 2、预算金额：3429000.00 元。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4、本项目为软件开发为主的服务类项目，无核心产品要求。
- 5、★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 6、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所有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及其辅助材料（如有）的价格、运输安装、软件调试、设备调试、验收、培训、应用保障、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等的提供）、安全检测、质量保障、税费等所有费用。

二、项目概述

2.1、项目背景

2024年1月，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改革，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打造“智慧好办”服务品牌，推进政务服务“智慧精准”“公平可及”，更好服务上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行动方案。发布《上海市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6年）》。

方案提出推进政务服务“公平可及”，包括以下内容：

（一）优化和提升线上服务体验。打造“千人（企）千面”服务门户，提供用户门户智能定制、个性化订阅、政策智能关联等服务。优化网上办事智能引导，强化智能搜索服务，完善电子证照关联检索功能，全面实现精准查找和智能交互。

（二）创新“远程虚拟窗口”服务模式。探索将数字技术应用于窗口服务，打破行政区域和层级限制，企业群众在就近政务服务窗口或政务服务终端设备即可获得与属地窗口同质同效办事服务，支持跨域办、跨境办。

（三）推行线下多渠道综合服务。打造“15分钟政务服务圈”，探索应用“远程虚拟窗口”模式，深化企业事项向区政务服务中心集中、个人事项向街镇社区

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集中，推进综合窗口充分授权。推进自助终端集成服务，深化“政银合作”。

(四) 提升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能力。构建全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管理体系。统筹前后台资源，实现整体服务。重点聚焦营商环境和民生领域，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条块系统高效互通，赋能窗口服务提质增效。

(五) 深化“随申办”移动端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升级迭代“随申办”企业端和市民端。推进“随申办”品牌服务与社会化公共服务合作共赢。深化“随申办”移动端市、区、街镇三级联动长效运营机制。

(六) 拓展“随申码”应用。推进以“随申码”为载体的城市服务管理数字场景应用，形成“一人一码、一企一码、一物一码”的全方位服务和治理体系。深化“一码通行”“一码通服”“一码通办”等应用场景。推动“图码融合”“码链融合”。探索实现长三角区域政务服务码应用互联互通。

(七) 拓展“一张图”应用。打造“一张图”服务应用体系，实现市、区、街镇多级共享应用。迭代升级政务地图应用，持续接入各类公共要素数据、专题时空数据、社会化地图数据，打造开放多元的政务地图应用生态。

(八) 打造“一网通办”开放生态服务体系。推动“一网通办”平台及相关数字化工具等能力输出。聚焦教育、医疗、社保、交通等重点领域，推动政务服务与社会化服务渠道按标准、规范有序共享。引导科研机构、经营主体等参与公共服务开发和利用，促进政务服务与社会生产生活深度融合创新。

(九) 完善“一网通办”普惠服务。持续升级“一网通办”长者专版，推动高频服务事项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优化“一网通办”涉外服务水平，建设上海国际服务门户，提供集资讯、办事、对外传播于一体的多语种一站式服务。

(十) 推进长三角区域政务服务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拓展长三角“远程虚拟窗口”“免申即享”“一件事”等应用场景，推动数据跨域流动和深度应用，强化跨省协同和制度保障，分类推进各领域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基于市委市政府、市大数据中心对“一网通办”的各项要求，奉贤区政府积极、扎实落实政府工作要求，践行一网通办奉贤区旗舰店的数字化发展之路。针对奉贤区个性化的服务需求，开展奉贤区（街镇）旗舰店服务应用建设项目，提升“旗舰店”主题服务和特色服务应用能级，开展线上生活数字化赋能和转型，打造公共服务标杆应用场景，增加旗舰店访问量、关注度、月活量和用户访问时长，打造具有特色的政务服务旗舰店，为奉贤区居民、企业提供便利的政务服务。

2.2、建设目标

本次项目将结合市级政策要求以及奉贤区的实际需求，融合线上线下服务，推进政府业务流程的优化改造，从为百姓提供便利化服务的角度出发，不断丰富和优化“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暨一网通办“随申办市民云”）奉贤（街镇）旗舰店版块”（以下简称奉贤区旗舰店）的服务内容，提供更加个性、精准、智能的服务内容，同时，打造贴近百姓办事、出行、生活等各类应用服务场景和专区，让奉贤区居民享受到数字化生活中“触手可得”的便利，有效助力奉贤数字化转型的发展。

通过奉贤区旗舰店服务建设，满足本区居民的实际需求，以平台为渠道，打造政府与居民之间的沟通桥梁，及时了解群众需求，发布政府政策动态，组织社区活动，形成奉贤区独有的本区文化，增强本区市民认同感和获得感。

运用新工具、新技术构建街镇市民云旗舰店，将政府的实事项目相关信息发布到市民云，可让本街镇居民均能第一时间了解政府便民惠民信息，使市民可以随时随地的享受到各类服务，生活变得更加便捷、灵活，提高市民智慧生活的获得感。利用市民服务云的集成数据管理，支持跨部门的服务协同，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目标。

三、系统现状

3.1、信息系统现状

2020年，奉贤区积极响应了上海市政府、市大数据中心对“随申办”超级应用建设的要求，随申办市民云奉贤区旗舰店版块作为2020年10月16日首批上线区旗舰店之一，为本区市民、企业提供了安全、便捷、实用的各项应用服务。

随申办奉贤区旗舰店作为本区政务服务移动端的总入口，立足于本区城市服务的需求现状，整合全区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其他特色服务，以市民、企业为中心，以信息化的手段，满足市民日常生活所需，提供覆盖市民关心、关注的政务服务。

截至2025年5月，奉贤区旗舰店累计访问量179,187,459人次、累计关注数477973个、累计点赞数74893人次、累计分享数1613870人次，各项指标总体上在全市各区处于上游水平。

奉贤区旗舰店目前提供的服务包括：

- 首页轮播 — 宣传轮播、快捷入口功能；

-
- 热门推荐 — 区内新上线、好用、易用的应用服务;
 - 主题服务 — 提供贤城助企、惠民贤城、健康贤城、文教贤城 4 个主题服务;
 - 街镇风采 — 奉贤区 12 个街镇宣传轮播入口;
 - 美丽拍贤城 — 提供美丽拍入口及奉贤风采照片展示;
 - 奉贤新闻—发布奉贤区动态以及社区动态。

3.2、网络现状

2021 年奉贤区政务外网依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完成本区各级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升级改造、各部门专网整合，建立市、区协同联动的电子政务外网“运维管理体系”和“安全防护体系”，实现电子政务外网在网络架构、技术路线、网络资源、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等方面的一体化管理。区政务外网通过 SDN 技术、IPv6 技术构建新型网络，实现“一网双平面网络”并实现了各区域边界安全防护及“自主可控”安全。同时，在本项目中建成了商用密码系统，通过统一密码服务平台对各密码资源进行调用，实现了区密码应用改造的硬件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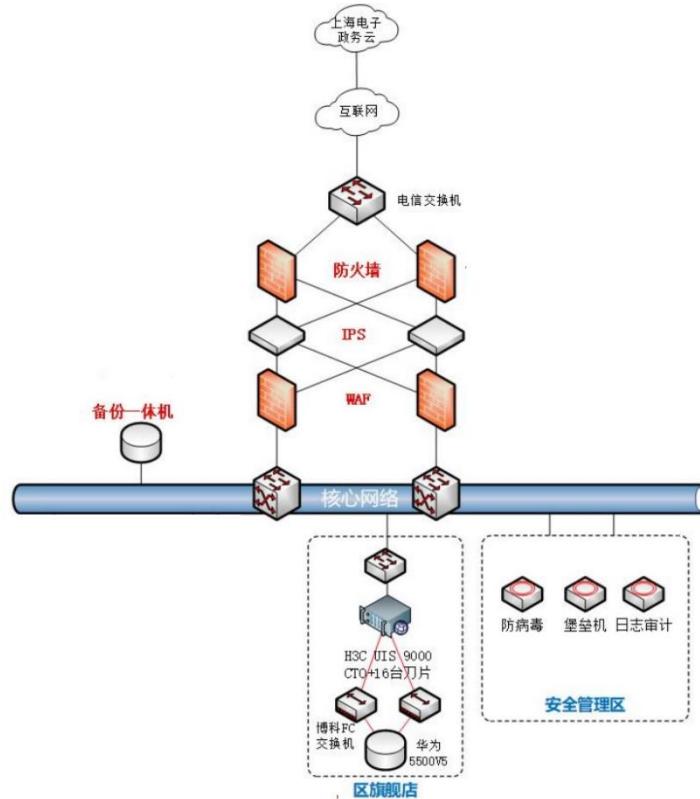
2022 年奉贤区政务云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电子政务云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沪府办发〔2016〕4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两级电子政务云统筹建设的通知》文件要求，完成了奉贤区电子政务云（二期）建设。项目在原区政务云基础上利用国产自主可控的云平台，建立了具备双活高可靠性的政务云架构，并通过统一云管平台实现了云服务的统一管理。项目还通过流量探针，实现了云环境的主动监控。

2023 年底奉贤区开展了《奉贤区政务外网安全加固项目》，加强了区政务外网云网边界、区政务外网与区教育网边界、区政务外网与各委办单位边界安全能力，同时配备了动态监控设备，进一步加强云网安全。

随申办市民云平台严格按照市大数据中心的技术要求、安全要求进行基础设施环境部署工作，其物理拓扑环境有两个重要的网络节点：一个节点部署在市大数据中心的移动政务云中，另外一个网络节点部署在上海电信机房，两个网络节点使用专用 VPN 安全通道互联互通，实际上属于同一局域网体系，同时为了保证应用和数据安全，电信机房网络节点作为随申办市民云平台的灾备机房进行使

用。按照应用服务体量划分，随申办市民云市级各服务与应用部署在移动政务云中，随申办市民云区、街镇各服务与应用部署在电信机房中。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将现有“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完成国产化适配后，部署到区政务云平台，并完成原有数据迁移和系统切换。



四、性能需求及部署要求

4.1、性能需求

1、在采购人提供的软硬件部署环境性能满足项目要求且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下同）：

- 同时在线用户数 ≥ 10000 人，最大并发用户数 ≥ 1000 人，平均并发用户数 ≥ 100 人。
- 在网络稳定的环境下，单一操作界面的系统平均响应时间 ≤ 5 秒，应用点击响应时间 ≤ 10 秒。
- 系统提供7天×24小时的连续运行；系统连续无停机故障时间 ≥ 3 万小时；平均年故障时间 ≤ 12 小时；平均故障修复时间 ≤ 30 分钟。

2、系统构件化设计，面向对象，可做到灵活扩展系统采用三层架构体系，

充分考虑到以后纵向和横向地发展在网络稳定的环境下操作性界面的系统响应时间均要求小于 5 秒；

4.2、部署要求

本项目部署资源均由上海市奉贤区政务云平台提供，网络要求部署在奉贤区政务云政务外网。由采购人负责联系和协调奉贤区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部提供所需资源的申请和授权使用。项目应充分利用上海市奉贤区政务云平台，只要是能够部署在政务云平台的系统，均不再采购服务器和存储设备。请投标人需提供部署的网络拓扑图及部署上云的资源需求。

五、国产化环境备配要求

由采购人提供相关网络和云服务器，投标人做好国产化环境的适配，同时供应商需承诺有国产化适配技术能力。本项目部署于国产化软硬件环境，使用的系统软件为数据库：达梦 V8.1、中间件：东方通、操作系统：银河麒麟，并要求适配主流国产化浏览器。

六、项目建设相关标准及规范（不限以下标准规范，如以下标准及规范不一致或有更新，以最新或最高的标准或规范为准）

- (1)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8567-2006);
- (2) 《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GB/T9385-2008);
- (3)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GB/T9386-2008);
- (4) 《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GB/T12504-1990);
- (5) 《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GB/T15532-2008);
- (6) 《信息 安全 技术 信息 系统 安全 保护 等级 定 级 指 南》
(GB/T22240-2020);
- (7)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 (8)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 / T25070-2019);
- (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 / T28448-2019);
- (10) 《信息安全技术通用数据安全规范》(GB/T22239-2019);
- (1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39786-2021);
- (12)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GB/T43206-2023);

-
- (13)《上海市重要网络和信息系统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指南（2024版）》；
 - (14)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规范（GB/T 43558—2023）。

七、软件开发要求

7.1、技术架构与开发规范

本项目主要基于政务服务“随申办”整体框架，在已建的“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上，承建方应采用成熟、稳定、自主可控的技术架构进行系统设计与开发，优先选用国产化软硬件技术路线。开发过程须遵循统一的编码规范，确保代码质量，并支持模块化、组件化设计，便于后期功能扩展与系统集成。请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架构及技术路线方案。

7.2、功能实现与业务需求匹配

软件功能开发应严格依据采购方确认的业务需求和技术规格书，完整实现各项业务流程、数据处理、用户交互及管理功能，确保系统逻辑清晰、操作便捷、界面友好，满足不同角色用户的使用需求。

7.3、系统性能与稳定性

系统应具备良好的并发处理能力、响应速度和高可用性，支持 7×24 小时连续稳定运行。数据库设计应合理，保证数据一致性、完整性与访问效率；关键业务模块应具备容错和故障恢复机制。

7.4、安全性要求

本项目应充分利用区政务云平台和已建的“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相关安全体系，合理设计本项目的安全架构。系统须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相关要求，具备完善的用户身份认证、权限控制、日志审计、数据加密、防攻击等安全防护措施，保障应用系统及数据资产的安全。

网络安全：要解决信息网络的安全域划分和逻辑隔离，实现多层次的防御体系；对各个安全域，要防范黑客入侵、身份冒充、非法访问；要解决信息在安全域间传输时的完整性、可用性、保密性问题；要解决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安全、病毒及恶意代码防范等问题。

应用安全：要实现统一的身份鉴别和授权访问机制；要解决重要终端用户敏感信息和数据的完整性、可用性、保密性问题，数据的访问控制等问题。

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要实现对重要数据的定期备份，采取措施保证系统数据的可恢复性。

安全管理：要考虑政策、法规、制度、管理权限、级别划分、安全域划分、责任认定、安全培训等，制定切实有效的管理制度和运行维护机制；建设支撑安全管理的技术支撑体系。

7.5、接口与集成能力

系统应提供标准化的数据接口（如 RESTful API、WebService 等），支持与采购方现有信息系统（如 OA、ERP、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数据中心等）进行数据交换与业务集成，确保信息互联互通。

7.6、测试与验收

承建方须制定详细的测试方案，包括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性能测试和安全测试等，提交完整的测试报告。取得第三方软件测试、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密码应用测评报告，系统上线前须通过采购方组织的最终验收测试。

7.7、成果交付与知识产权

项目交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运行的软件系统、源代码、部署文档、用户手册、设计说明书、测试报告等全套技术资料。本次开发的知识产权归采购方所有（本项目履约过程中新产生的源代码），承建方不得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泄露。

7.8、运维支持与售后服务

系统上线后应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质保服务，包括缺陷修复、技术支持、版本升级及必要的现场服务。同时，承建方需提供技术培训，确保采购方技术人员能够独立进行日常维护与管理。

八、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基于“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实现主要包括区级旗舰店优化升级、区特色应用建设、街镇旗舰店优化升级、街镇特色服务建设、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国产化适配改造等。

本项目开发各模块所涉及到的需要各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信息资料（如政策文件、医院信息、酒店信息、人才信息、专家信息、企业信息、园区信息等）由采购方负责联系和协调各部门提供，由中标供应商整理后按设计的数据库格式导入系统。

1、区级旗舰店优化升级

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结合市级政策要求以及奉贤区的实际需求，融合线上线下服务，推进政府业务流程的优化改造，从为百姓提供便利化服务的角度出发，基于上海市随申办市民云 APP 平台，不断丰富和优化“奉贤区旗舰店”版块的服务内容，打造贴近百姓办事、出行、生活等各类特色应用服务场景和专区，让奉贤区居民享受到数字化生活中“触手可得”的便利，有效助力奉贤数字化转型的发展。

1.1 区旗舰店首页面升级改版

1.1.1 首页面整体布局改版

结合区旗舰店特点、服务特色以及实际服务需求，提供区级特色版主页的整体页面规划和改版，包括排版布局、界面优化、视觉风格、功能模块等，对区旗舰店首页面进行全面优化，增强用户操作便捷性，提升用户体验。

1.1.2 首页面服务应用

配合区旗舰店中新增政务服务类应用、综合服务类应用、其他类应用等进行综合布局调整，并结合新增应用、高频应用等进行总体首页面的展示优化和结构优化。

1.2 区旗舰店多端输出

上海一网通办平台，实现统一用户认证、统一信息共享、统一运行环境、统一数据交换、统一结果反馈、统一效能监督的效果。一网通办接口是通过支撑平台实现外部服务提供，现接口已经注册到支撑平台。在实现奉贤区旗舰店向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小程序的多端输出中，首先需要对用户进行统一融合，奉贤区旗舰店采用上海市统一用户认证体系，实现对用户关键信息的识别和使用。实现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小程序中与奉贤区旗舰店（包括现有的旗舰店中各类第三方应用服务）的对接，满足用户的正常使用和服务访问，无需二次登录等良好体验。

1.2.1 微信小程序旗舰店输出

- 定制微信小程序端的区旗舰店主页和整体框架；
- 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调；
- 与微信技术团队进行旗舰店输出的整体联调；
- 根据微信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1.2.2 支付宝小程序旗舰店输出

定制支付宝小程序端的奉贤区旗舰店主页和整体框架；
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调；
与支付宝技术团队进行旗舰店输出的整体联调；
根据支付宝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1.3 移动端整合接入

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随申办”超级应用建设加快打造本市移动政务服务统一入口工作方案》的意见和要求，深化“随申办”超级应用建设，整合区内政务服务类的移动端应用，形成移动政务服务的统一入口。主要为将建设区级金刚位（首页热门推荐栏目），将好用、易用的 4 项，包括远程勘验、奉贤终身学习、奉贤区人民政府公报、贤城智管家移动端应用服务接入使用；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

1. 接入方式一：有用户体系服务对接（2 项）包括远程勘验、奉贤终身学习。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用户体系打通，并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

2. 接入方式二：无用户体系服务对接（2 项）奉贤区人民政府公报、贤城智管家。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

2、区特色应用建设

依据上海市一网通办的相关政策，并结合奉贤区的实际状况，在奉贤区旗舰店中为奉贤区量身定制一系列区特色服务，主要包括：党群服务 e 码享、奉贤区小学生爱心暑托班、互联网医院、贤城优品、奉贤区立功竞赛、贤来客栈、长护理险、奉贤区小学生寒托班、云南有风的院子、投促云以及其他拓展服务建设。充分整合现有资源，为市民打造更便捷的生活体验，让政务服务更高效、更贴心，助力奉贤区的发展与进步。

2.1 党群服务 e 码享

以地图形式展示奉贤区的党群服务中心及党群服务站点，为居民和党员提供便捷的查询服务。在地图上，每个党群服务中心和站点都清晰标注，点击即可查

看详细信息。同时，为了更好地满足用户需求，这些服务点被定制了标签，分为党务服务、便民服务、健康服务、其他服务四类。

党群服务 e 码享具体提供以下功能：

2.1.1 党群服务地图综合展示

由中标人提供高德或百度等主流第三方地图服务（相关费用应包含在项目报价中），以地图形式标记并展示奉贤区全区范围内的党群服务中心、党群服务站点位置以及详细信息等内容。

2.1.2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详细信息

以图文形式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站点的详细信息，包括中心/站点名称、地址、电话、开放时间、中心介绍，支持用户在详情页面对站点进行分享、点赞、收藏等操作。

2.1.3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标签管理

为其定制标签，按照党务服务、便民服务、健康服务、其他服务四类标签标记

2.1.4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展示类型切换

为用户提供多种方式展示奉贤区党群服务中心/站点信息，包括地图模式、图文模式、文字列表模式以及宫格形式等，方便用户根据自身习惯进行查看。可以提供分类、分层级的数据下钻展示，在详情页面针对网格阵地提供服务范围展示。

2.1.5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搜索查询

为用户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站点的在线搜索功能，支持通过网点名称、地址以及标签等进行搜索，方便用户快速找到目的站点。

2.1.6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地位及导航

由中标人提供高德或百度等主流第三方地图服务（相关费用应包含在项目报价中），为用户提供地图定位及导航功能，用户选择党群服务站点后，可以直接导航至目的地，支持驾车、公交、步行、骑行等多种方式的导航，并支持第三方地图的跳转功能。

2.2 奉贤区小学生爱心暑托班

在已建爱心托班服务用户端（招生简章、街镇列表、预报名、在线报名、报名详情）、街道管理端（报名审核）的基础上，将爱心托班功能拆分为爱心暑托

班和爱心寒托班。用户端：调整定制报名限次逻辑功能，新增报名须知功能页面（寒托班、暑托班），“告家长书”功能页面、新增取消报名功能、新增学生年龄、学籍校验、新增预报名成功弹框提示功能，以及新增/维护预约人维护功能升级、在线报名页面功能升级。管理端：新增“线上签署安全承诺书”功能、“随申办扫码二次身份验证”功能、各街道班级配置管理功能、各街道班级列表管理功能。

2.2.1 暑托班用户端预报名信息填报

用户进入“小学生爱心暑托班”服务，阅读线上预报名须知，确认内容后，进入街道页面，查看各街道报名信息，包括办班点位置、办班时间、联系人、联系电话、报名人数等，同时可查看线上预报名告家长书。

2.2.2 暑托班用户端新增/维护预约人

按照报名需求，用户可添加1-3名学生信息作为报名人，信息包括学生姓名、身份证号、学籍号等，相关证件号支持线上校验格式正确性。

2.2.3 暑托班用户端线上报名

用户提前填写信息后，在预定固定时间自动开放报名，以提前设定好的名额为准，先到先得，同一学生不可重复报名。报名成功后，提示后续操作流程，包括线下确认时间以及地址等信息。

2.2.4 暑托班用户端报名信息查看

用户可通过“我的预约”可查看报名信息，包括报名街道、班级以及线下确认时间地点等。同时支持线上取消，取消后，报名名额及时释放。

2.2.5 暑托班管理端班级配置管理

暑托班管理端提供各街道班级配置管理功能，后台管理人员可根据每个街道的实际情况，对招生人数、报名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班级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进行配置管理，审核通过后，进行发布。

2.2.6 暑托班管理端各街道班级列表

提供奉贤区各个街道暑托班的列表查看，包括街道名称、班级状态，并支持对各街道班级的增删改查等操作。

2.2.7 暑托班管理端报名统计

提供各街道暑托班报名情况的统计查询功能，包括报名人员信息、报名时段、当前状态、报名时间等等，并针对各街道的报名情况进行汇总统计。

2.2.8 暑托班管理端报名导出

支持按照表格的形式对各街道暑托班报名信息进行统一导出。

2.3 互联网医院

通过接入奉贤区互联网医院、奉贤区中医医院、奉贤区中心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服务，建立互联网医院专区，为患者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医疗途径。在这个专区，患者无需前往医院排队等候，只需通过网络即可实现问诊、开药等服务。这不仅节省了患者的时间和精力，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医院的就诊压力。同时，互联网医院专区服务还能为患者提供在线咨询等功能，让患者随时随地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更好地进行疾病预防和治疗。

互联网医院提供以下功能：

2.3.1 互联网医院专区首页(微信小程序)

互联网医院专区服务总页面，包括区级公立医疗机构(奉贤区中医医院、奉贤区中心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医疗服务)信息。同时提供用户授权提示，需用户本人统一授权个人信息后，方可获取用户信息。

2.3.2 互联网医院详情

接入并提供奉贤区互联网医院（奉贤旗舰店）、奉贤区中医医院以及奉贤区中心医院、奉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微信小程序)的访问服务，为市民提供预约挂号、在线就医和咨询服务等。

2.4 贤城优品

为奉贤区持续激发消费活力，着力挖掘特色产业潜力，创新实施“南上海·贤城优品”特色消费品展示推广的项目，主要围绕特色美食、美妆、美居打造新场景，全力推进城市特色品牌建设。该项目内的美食、美妆、美居等品牌信息数据资料由区消保委提供。在“随申办”市民云奉贤旗舰店上线“贤城优品”服务作为线下项目的补充，上线的精选品牌、产品详细信息均与线下保持一致，同时，线上仅提供优选品牌、奉贤老字号精选产品介绍以及企业的品牌故事，不提供在线商品购买。

贤城优品提供以下功能：

2.4.1 贤城优品首页聚合及优品分类展示

提供贤城优品奉贤区各个特色美食、美妆品牌服务聚合，包括美食、美妆介绍查看，为用户打造消费新场景，推进消费城市建设。

2.4.2 贤城优品美食篇

挖掘奉贤区特色产业潜力，提供贤城优品美食介绍，提供多个精选品牌列表展示，并提供图片展示，供用户选择查看。

2.4.3 贤城优品美食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食详细内容介绍，包括美食品牌、美食购买途径、特色品牌联系方式，以图文方式设计并展示，详情页支持用户进行点赞、转发，并支持对详情的字号设置，方便用户查看。

2.4.4 贤城优品美妆篇

为激发消费活力，提供贤城优品美妆篇，包括多个精选美妆品牌列表展示，提供图片展示，方便用户直观选择。

2.4.5 贤城优品美妆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妆详细内容介绍，包括美妆品牌介绍、美妆特色品牌联系方式，以图文方式设计并展示，详情页支持用户进行点赞、转发，并支持对详情的字号设置，方便用户查看。

2.4.6 贤城优品美居篇

聚焦奉贤智能生活消费，打造贤城优品美居篇，提供多个精选美居品牌列表展示，提供图文展示，供用户选择查看。

2.4.7 贤城优品美居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居详细介绍，用户在美居列表中选择后，可以查看该美居品牌的企业介绍、企业荣誉、品牌介绍以及相关联系方式等内容。

2.5 奉贤区立功竞赛

根据市级要求，将“一网通办”立功竞赛线下模式进行数字化转型，提供知识库、模拟练习、在线考试、考试排名等功能场景。

立功竞赛主要提供以下功能：

2.5.1 立功竞赛用户端首页

“一网通办”立功竞赛服务首页面应用，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资料，为用户提供资料查阅、模拟练习、每日一考、竞赛排名等功能的聚合，方便用户选择应用。

2.5.2 立功竞赛用户端在线学习、考试

用户进入立功竞赛首页面后，选择对应的模拟练习、在线考试等服务应用，选择具体的应用后，进行在线学习、参与竞赛考试，并提交考试答卷等。

2.5.3 立功竞赛用户端排名查看

提供立功竞赛排名查询功能，用户进入后可查询个人排名、部门排名等信息。

2.5.4 立功竞赛管理端题库管理

立功竞赛后台管理功能，提供竞赛的学习资料管理、题库管理、考试管理、试卷管理、软文管理等功能。

2.5.5 立功竞赛管理端统计管理

立功竞赛后台管理功能，提供竞赛答题统计、竞赛排名管理等功能。

2.6 贤来客栈

为贯彻执行《奉贤区“贤来客栈”建设实施方案》相关规定，结合奉贤实际情况，在随申办 APP 奉贤区旗舰店内建设“贤来客栈”服务。“贤来客栈”是奉贤人社局整合区文旅局、房管局等多方资源，吸引青年人才的一项创新举措。将由业务部门提供客栈位置、数量和客房数量信息，并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目前约有 10 家客栈提供服务）。符合入住“贤来客栈”的青年人才可通过随申办 APP 进行申请入住，每人每年最多可申请 7 天。申请人根据自己的入住时间提前 5 天申请。

贤来客栈提供的功能包括：

2.6.1 人才端服务首页及贤来客栈资讯服务

贤来客栈功能的服务首页，包含预约申请、我的预约、最新动态、酒店信息等功能。最新动态中可以查看贤来客栈相关的最新资讯。（酒店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6.2 人才端贤来客栈预约服务

人才确认须知后填写资格审核材料，完成后可提交申请。申请后的申请，可通过“我的预约”“查看和调整”。

2.6.3 人才端酒店信息及服务浏览

查看贤来客栈服务范围内的酒店列表，以及详细查看各酒店基本信息。

2.6.4 管理端资格审核

限制酒店入住确认及离栈确认时间。管家及人才中心审核时可以根据提供的证明材料调整申请人的入住期限。

2.6.5 管理端人才批量导入

在管理端提供人才名单的 excel 批量导入功能，对于批量导入的人才名单，默认是已审核状态，导入后的名单，可在人才端进行酒店的在线预约服务。

2.6.6 管理端重复申请自动监测

对于当年度非首次申请的单子，在审核列表上加入“该申请人当年度非首次申请”等字样，以起到提示用户的作用。

2.6.7 管理端预约情况查询

查看预约情况的列表，支持通过身份证尾号或手机尾号进行搜索，来找到该申请人的历史记录。

2.6.8 管理端预约、入住、离栈情况统计

从时间、人才、审核环节等维度，对贤来客栈的预约、入驻、离栈等信息进行综合统计。

2.6.9 酒店端预约酒店

预约申请通过审核后，人才选择酒店并电话联系。酒店与人才确认信息并预约酒店。

2.6.10 酒店端入住办理

人才入住时，填写入住人员的基本信息和入住时间。设置人才为入住状态，及相关酒店。

2.6.11 酒店端离栈办理

人才离栈时，填写离栈时间，并设置人才的状态。

2.6.12 酒店端预约酒店情况查询

查看预约酒店列表，可按时间，人才信息进行检索。

2.7 长护理险

将长护险期末申请的流程采用线上办的服务流程，通过线上申报，让申请人在网上一键申请，减少不必要的跑动。通过在线申报，填写申报信息，依托市中台，对接市医保数据，校验申请资格，完成线上申报、线上进度查询，实现业务闭环。

长护理险提供的功能包括：

2.7.1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资格评估

根据用户实际情况，选择办理情况，并通过填写信息判断用户本人或代办人是否有资格申请

2.7.2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信息填写

对有资格申请用户，自动填写其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信息，并提供其他信息填写、选择，填写完成后校验填写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2.7.3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确认提交

将用户填写数据提交至市医保系统，并展示提交结果以及长护险申请号

2.7.4 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查询

根据用户填写信息查询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

2.7.5 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告知书打印

根据用户查询结果信息，生成“长期护理保险需求评估结论告知书”并保存用户第一次下载查询痕迹

2.7.6 市医保接口对接

对接市医保接口，包括长护险申请查询、参保人账户详细信息查询、查询受理申请信息、长护险告知书打印等

2.8 奉贤区小学生寒托班

在“奉贤区旗舰店”打造“小学生爱心寒托班预报名”服务。服务通过线上查看寒托班入学须知后，填写学生相关信息，线上抢名额，线下提交材料的方式进行小学生寒托班报名。

奉贤区小学生寒托班提供的功能包括：报名须知查阅、用户在线报名、我的报名信息查看、取消报名等功能。

2.9 云南有风的院子

奉贤区卫生系统与联合大理卫生健康委打造“有风的院子”，将云南的特色资源与上海的人才、市场及平台优势紧密结合，为参与协作工作的专家量身打造住宿便利。将由业务部门提供酒店位置、客房数量、专家名单等信息，并进行不定期动态调整（目前约有19家酒店提供服务）。云南有风的院子服务是为专家用户提供云南酒店信息查看以及酒店详情，并提供专家会员卡展示等功能。

云南有风的院子服务提供的功能包括：

2.9.1 用户端酒店信息查看

为用户提供云南酒店信息查看，包括酒店列表以及酒店详情，名称、地址、介绍、联系电话等信息，方便用户查看。（酒店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9.2 用户端会员卡展示

用户进入会员卡页面时，系统调用信息接口，并通过获取用户信息，对比专家名单，确认是否为专家；专家页面展示专家卡号信息，享受每年一次优惠活动，并可查询历史入住记录（专家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10 投促云

提供企业扶持政策、企业列表、企业详情、企业分类、企业筛选、企业搜索等企业扶持相关的线上服务。

投促云提供的功能包括：

2.10.1 企业扶持政策

提供奉贤区企业扶持政策一本通，分类展示及介绍奉贤区投资促进办公室提供的美谷专项、产业扶持、知识产权、人才激励、金融支持、技术创新等 12 类相关的政策详细介绍，并提供相应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方便企业用户查看，进一步优化及提升奉贤区的营商环境。

2.10.2 企业列表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奉贤区辖区内可出租的各类工厂、厂房、科创园、企业等的列表，并展示企业的总面积、可租面积、产品定位、特色服务等基本信息，供用户查询。

2.10.3 企业详情

以图文方式提供企业的详情介绍，包括企业或园区详细介绍、所属街镇、租金情况、可租面积、厂房信息、楼层信息、详细地址等。

2.10.4 企业分类

根据工厂厂房、研发总部、办公楼宇、产业地块、商办文旅、庄园总部等标签，对企业进行分类展示，方便查询。

2.10.5 企业筛选

根据企业所属区域、产品定位、可租面积、价格等维度提供企业筛选查看功能。

2.10.6 企业搜索

提供关键词搜索企业，方便快速查找并展现企业详细信息。

2.11 拓展服务建设

提供贤城问候、健康咨询服务、特色健康服务、奉工惠、以“标准”提“服务”主题专项提升测试服务、燃气安全、医保红色代办点、奉贤区政策解读、工会服务专区、奉贤区宝宝屋、奉贤·大理合作交流专区、贤美小驿预约、非遗陈列馆预约、春节主题服务、出游主题服务、养老主题服务、一网通办抽奖专题、发现频道资讯管理与发布专题等线上服务。

拓展服务建设提供的功能包括：

2.11.1 贤城问候

关爱老年人线上打卡服务是一项旨在提升对老年人群体的尊重、敬重和孝爱意识的活动。关爱老年人线上打卡服务，引领对老年人的“尊”“敬”“孝”“爱”，用户线下“关爱”老人，线上打卡，记录每一次“关爱”时间。在这个服务中，用户可以通过线上指引，选择不同的方式来表达对老年人的关爱。通过线上打卡的方式，用户可以记录下每一次关爱老人的时间，从而形成一种持续的、有记录的关爱行为。

2.11.2 健康咨询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提供包含医疗服务咨询、疾病预防控制咨询、医疗卫生服务咨询、心理咨询等相关单位列表展示以及热线电话、服务时间等信息。

2.11.3 特色健康服务

特色健康服务提供奉贤区中心医院相关特色科室、不同特色健康服务项目等内容的展示及详细介绍，并提供关键词搜索功能，方便用户查找。

2.11.4 奉工惠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信息，在线查询附近工会会员卡专享优惠商铺信息，包括公司名称、电话、介绍以及位置信息等。

2.11.5 以“标准”提“服务”主题专项提升测试服务

以“标准”提“服务”主题专项提升（一网通办政务服务知识）测试服务，通过知识竞答的模式，来提升“服务”，同时可查看答题情况以及历史答题记录。

2.11.6 燃气安全

燃气安全知识科普服务，可在线查看燃气安全知识，包括“如何安全使用燃气”，“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一）”，“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二）”，“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三）”，“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四）”，“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五）”，“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六）”，“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七）”。

2.11.7 医保红色代办点

医保红色代办点查询服务，支持提供用户身边的医保红色代办点查看，同时对每个代办点都可查看详细信息，包括联系电话、地址、开放时间等内容；提供“贤聊医保”政策问答专栏，为用户提供相关政策解答。

2.11.8 奉贤区政策解读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奉贤区政策解读服务，对提供的政策进行官方解读，包括《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奉贤区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的若干措施》、《奉贤区促进生命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相关解读。（政策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11.9 工会服务专区

工会服务专区，接入奉贤区总工会服务，并整合为工会服务专区栏。工会专区包含奉工惠（提供奉贤工会会员卡专享优惠商铺信息）、一键入会、政策查询、法律帮助、心理咨询、奉贤工会、领贤工学、服务地图、最新动态等服务组成。

2.11.10 奉贤区宝宝屋

对奉贤区1-3岁宝宝提供线上预约宝宝屋功能，包括宝宝屋预约须知查看、宝宝信息在线添加、核验、宝宝屋预约服务点列表以及详情查看、在线预约提交以及查看我的预约信息等功能。

2.11.11 奉贤·大理合作交流专区

奉贤·大理合作交流专区是一个旨在促进奉贤和大理两地合作交流的平台。,包括美丽大理、消费帮扶、产业合作、社会帮扶四个模块。

美丽大理模块：这个模块主要展示大理的美丽风光和旅游资源。通过图片、视频和文字等形式，将大理的风景名胜、民俗文化等介绍给奉贤的市民和游客。

消费帮扶模块：这个模块主要针对奉贤和大理两地的消费市场，促进双方的消费帮扶合作。通过该模块，奉贤的市民可以了解到大理的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等，并可以通过在线购买或线下购买的方式进行消费。

产业合作模块：这个模块主要促进奉贤和大理两地的产业合作。通过该模块，两地的企业可以了解到对方的产业政策和招商信息，并可以通过在线联系或线下考察等方式进行合作洽谈。

社会帮扶模块：这个模块主要针对奉贤和大理两地的社会公益事业，促进双方的社会帮扶合作。

2.11.12 贤美小驿预约

基于“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的预约功能，新建贤美小驿预约服务，为用户提供上海之鱼移动驿站的在线预约功能，用户在线查看驿站总体介绍，查阅预约须知并同意后，输入预约人的相关信息，并按照要求输入活动概述、团体名称、参加活动人数等进行在线预约。

2.11.13 非遗陈列馆预约

基于“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的预约功能，新建非遗陈列馆（奉贤文化馆）预约服务，提供奉贤区非遗陈列馆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简介等在线查看，并提供线上预约服务，用户在线查看可预约的时间段，预约注意事项等，输入并确认个人信息以及预约信息后，完成在线预约，并支持我的预约历史查看。

2.11.14 春节主题服务

在“随申办”奉贤旗舰店建设春节主题活动专区，打造一系列围绕新春特色的服务与内容，为用户提供做任务获取积分等功能。

春节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设计及功能实现、奉贤区旗舰店节日相关服务汇聚、服务在线浏览、用户积分任务设置、新春抽奖以及中奖情况查询等功能。

2.11.15 出游主题服务

围绕绿色低碳出游主题，搭建旗舰店出游活动专区；向用户宣传旗舰店内奉贤旅游点、百家公园等出游服务，通过活动设立的关注和分享任务，加强绿色低碳出游主题内容在社交媒体的自传播。

出游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设计与开发、出游相关服务聚合、用户积分任务搭建与领取以及在线积分抽奖等功能。

2.11.16 养老主题服务

围绕老年人日常需求，打造养老主题服务活动专区，通过该专区用户可浏览旗舰店养老相关内容，并引导用户通过旗舰店积分任务进行在线积分获取，同时为各街镇、海湾旅游区老年人提供便利化的服务。

养老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功能开发、旗舰店养老服务整合、积分体系制定，积分活动管理，用户积分兑换等功能。

2.11.17 一网通办抽奖专题

建设一网通办抽奖专题，利用该抽奖活动提供的激励机制来提高用户的访问量，增加用户的粘度。一网通办抽奖专题提供用户端，包括活动介绍、在线抽奖、我的抽奖记录；以及管理端功能，包括活动管理、抽奖管理、中奖查看和统计功能等。

2.11.18 发现频道资讯管理与发布专题

建设“随申办”发现频道的区级资讯管理与发布专题功能，用于提供“随申办”发现频道橱窗位的区/街镇发文，提供的功能包含资讯的新发布、审核、修改、失效等功能。

2.12 区旗舰店特色服务定制

根据市级、国家相关政策文件，结合区工作重点方向，定制化开发2个奉贤区级移动端旗舰店特色服务，服务主题包括但不限于居民生活、文化教育、健康旅游或者企业助企等相关主题方向，具体服务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奉贤实际需要确定。

3、街镇旗舰店优化升级

基于随申办市民云标准化区主页服务架构，积极探索建立奉贤区旗舰店街镇个性化定制化区主页。主要包括：12个街镇频道多端输出、12个街镇移动端整合接入、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及街镇旗舰店优化。充分结合各街镇的实际情况，深入梳理居民和企业的具体需求，精心定制适合本街镇的个性化服务，全力打造具有街镇特色的旗舰店。通过这种方式，能够更好地满足不同街镇居民和企业的多样化需求，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服务。同时，实现旗舰店一端同源、多端输出，可以将旗舰店内的功能同时在随申办微信小程序、随申办支付宝小程序实现功能输出。此外，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为头桥街道用户，提供具有头桥特色的政务服务和社区服务。并根据各街镇的实际需求，提供相应的街镇旗舰店优化升

级服务。这不仅能够极大地提高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也能让居民和企业能够更加轻松地享受到优质的服务，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的效率和质量，为奉贤区各街镇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3.1 12个街镇频道多端输出

定制微信/支付宝小程序端的12个街镇频道主页和整体框架；

在12个街镇频道中，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调；微信/支付宝技术团队进行街镇频道输出的整体联调；并根据微信/支付宝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3.2 12个街镇移动端整合接入

提供12个街镇“一网通办”相关移动端应用的接入服务，将满足接入条件的第三方应用（现需接入4项第三方应用）接入至奉贤区旗舰店12个街镇频道，提供接入对接的技术支持、服务联调测试以及服务图标设计等工作。

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整合接入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3.3 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及部分街镇旗舰店优化

根据“随申办”街镇旗舰店的标准架构以及奉贤区头桥街道的特色，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提供旗舰店首页面总体规划、设计和开发实现，提供头桥动态、头桥服务等栏目，并支持用户关注和转发街道旗舰店等功能。支持“随申办”APP、微信小程序和支付宝小程序三端输出。

同时，根据各街镇的实际需求，提供已建设内容相应的优化升级服务。

4、街镇特色服务建设

根据奉贤区街镇的实际需求，为街镇定制化开发2个特色应用服务（目前初步定为社区食堂服务、设施意见及问题反馈服务），具体服务内容由采购人根据街镇提出实际需求选定。

4.1 街镇旗舰店特色服务定制

根据奉贤区街镇的实际需求，在奉贤区旗舰店中，为街镇定制化开发2个特色服务应用服务版块，具体内容由采购人根据街镇提出的需求选定。

4.1.1 社区食堂服务

社区食堂服务为奉贤区下辖街道居民提供长者食堂信息在线查看，包括食堂列表、食堂详情以及食堂一周菜谱在线查看以及后台管理等功能。

4.1.2 设施意见及问题反馈服务

设施意见及问题反馈服务为奉贤区下辖街道居民提供一个城市共建共享，意见或建议在线反馈的渠道，主要功能包括个人建议在线填写、图片在线上传，后台管理功能为工作人员提供意见在线查看等功能。

5、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

密码应用模块开发要求请参见《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项目密码应用方案》（由采购人提供）。

5.1 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

开发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通过签名验签等安全机制实现登录用户的身份鉴别。

5.2 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

开发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通信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5.3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

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数据加解密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办理数据等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保护。

5.4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办理数据、业务日志的存储完整性保护。

6、国产化适配改造

本系统自 2018 年初建，后续分别在 2019 年、2021 年、2023 年进行扩建升级，当前系统部署在非国产化互联网环境中，所用操作系统为 CENTOS7，业务数据库采用 mysql 数据库。

现有系统国产化适配改造将现有功能模块按照国产化环境和标准要求进行开发，并将现有系统的各类业务数据迁移到国产化适配系统。

本次项目国产化适配改造数据库迁移分为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这些数据均存在于 mysql 关系型数据库中。投标人可以从数据分类与迁移具体内容、数据迁移步骤、迁移后的管理等方面进行数据迁移设计。改造内容如下：

6.1 奉贤市民云服务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统一用户认证系统；2、个人数据服务；3、公共服务；4、公共数据 PAAS 服务；5、市民云社区云平台（12 个街镇）。

6.2 奉贤市民云主页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奉贤市民云主页定制；2、便民地图；3、区县新闻；4、奉贤 15 分钟生活圈；5、特色服务。

6.3 运营管理平台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服务机构管理；2、服务机构查询；3、服务机构数据关键词配置；4、服务机构数据地图坐标维护；5、动态信息发布；6、H5 应用管理。7、用户管理；8、服务商管理。

6.4 服务开放平台开发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轻应用管理；2、标准接口定制和调试；3、机构服务自运营管理平台。

6.5 在我周边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提供基于位置定位搜索附近服务。

6.6 奉贤新闻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提供奉贤区全区新闻资讯，定期更新。

6.7 应用赋能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区旗舰店基础产品：1、活动报名；2、每日签到；3、调查问卷；4、投票服务；5、定向消息发送。

6.8 业务赋能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公共空间服务：1、公共场馆预约、公共空间预定、运动场地预定

6.9 办事指南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包括以下内容：

1、事项指南全接入

6.10 老年大学专题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

6.11 适老化改造

对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

九、软件定制开发工作量清单

序号	子模块	内容描述（如用不同，以“八、项目建设内容”为准）
一、	区级旗舰店优化升级	
1. 1	区旗舰店首页面升级改版	
1. 1. 1	首页面整体布局改版	结合区旗舰店特点、服务特色以及实际服务需求，提供区级特色版主页的整体页面规划和改版，包括排版布局、界面优化、视觉风格、功能模块等，对区旗舰店首页面进行全面优化，增强用户操作便捷性，提升用户体验。
1. 1. 2	首页面服务应用	配合区旗舰店中新增政务服务类应用、综合服务类应用、其他类应用等进行综合布局调整，并结合新增应用、高频应用等进行总体首页面的展示优化和结构优化。
1. 2	区旗舰店多端输出	
1. 2. 1	微信小程序旗舰店输出	定制微信小程序端的区旗舰店主页和整体框架；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调；与微信技术团队进行旗舰店输出的整体联调；根据微信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1. 2. 2	支付宝小程序旗舰店输出	定制支付宝小程序端的区旗舰店主页和整体框架；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调；与支付宝技术团队进行旗舰店输出的整体联调；根据支付宝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建设区级金刚位（首页热门推荐栏目），将好用、易用的移动端应用服务接入使用；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 1. 接入方式一：有用户体系服务对接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用户体系打通，并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 2. 接入方式二：无用户体系服务对接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
二、	区特色应用建设	
2.1	党群服务 e 码享	
2.1.1	党群服务地图综合展示	由中标人提供高德或百度等主流第三方地图服务，以地图形式标记并展示奉贤区全区范围内的党群服务中心、党群服务站点位置以及详细信息等内容。
2.1.2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详细信息	以图文形式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站点的详细信息，包括中心/站点名称、地址、电话、开放时间、中心介绍，支持用户在详情页面对站点进行分享、点赞、收藏等操作。
2.1.3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标签管理	为其定制标签，按照党务服务、便民服务、健康服务、其他服务四类标签标记
2.1.4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展示类型切换	为用户提供多种方式展示奉贤区党群服务中心/站点信息，包括地图模式、图文模式、文字列表模式以及宫格形式等，方便用户根据自身习惯进行查看。 可以提供分类、分层级的数据下钻展示，在详情页面针对网格阵地提供服务范围展示。
2.1.5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搜索查询	为用户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站点的在线搜索功能，支持通过网点名称、地址以及标签等进行搜索，方便用户快速找到目的站点。
2.1.6	党群服务中心/站点地位及导航	由中标人提供高德或百度等主流第三方地图服务，为用户提供地图定位及导航功能，用户选择党群服务站点后，可以直接导航至目的地，支持驾车、公交、步行、骑行等多种方式的导航，并支持第三方地图的跳转功能。
2.2	奉贤区小学生爱心暑托班	

2. 2. 1	暑托班用户端预报名信息填报	用户进入“小学生爱心暑托班”服务，阅读线上预报名须知，确认内容后，进入街道页面，查看各街道报名信息，包括办班点位置、办班时间、联系人、联系电话、报名人数等，同时可查看线上预报名告家长书。
2. 2. 2	暑托班用户端新增/维护预约人	按照报名需求，用户可添加1-3名学生信息作为报名人，信息包括学生姓名、身份证号、学籍号等，相关证件号支持线上校验格式正确性。
2. 2. 3	暑托班用户端线上报名	用户提前填写信息后，在预定固定时间自动开放报名，以提前设定好的名额为准，先到先得，同一学生不可重复报名。报名成功后，提示后续操作流程，包括线下确认时间以及地址等信息。
2. 2. 4	暑托班用户端报名信息查看	用户可通过“我的预约”可查看报名信息，包括报名街道、班级以及线下确认时间地点等。同时支持线上取消，取消后，报名名额及时释放。
2. 2. 5	暑托班管理端班级配置管理	暑托班管理端提供各街道班级配置管理功能，后台管理人员可根据每个街道的实际情况，对招生人数、报名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班级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进行配置管理，审核通过后，进行发布。
2. 2. 6	暑托班管理端各街道班级列表	提供奉贤区各个街道暑托班的列表查看，包括街道名称、班级状态，并支持对各街道班级的增删改查等操作。
2. 2. 7	暑托班管理端报名统计	提供各街道暑托班报名情况的统计查询功能，包括报名人员信息、报名时段、当前状态、报名时间等等，并针对各街道的报名情况进行汇总统计。
2. 2. 8	暑托班管理端报名导出	支持按照表格的形式对各街道暑托班报名信息进行统一导出。
2. 3	互联网医院	
2. 3. 1	互联网医院专区首页(微信小程序)	互联网医院专区服务总页面，包括区级公立医疗机构(奉贤区中医医院、奉贤区中心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医疗服务)信息。同时提供用户授权提示，需用户本人统一授权个人信息后，方可获取用户信息。
2. 3. 2	互联网医院详情	接入并提供奉贤区互联网医院(奉贤旗舰店)、奉贤区中医医院以及奉贤区中心医院、奉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微信小程序)的访问服务，为市民提供预约挂号、在线就医和咨询服务等。
2. 4	贤城优品	

2. 4. 1	贤城优品首页聚合及优品分类展示	提供贤城优品奉贤区各个特色美食、美妆品牌服务聚合，包括美食、美妆介绍查看，为用户打造消费新场景，推进消费城市建设。
2. 4. 2	贤城优品美食篇	挖掘奉贤区特色产业潜力，提供贤城优品美食介绍，提供多个精选品牌列表展示，并提供图片展示，供用户选择查看。
2. 4. 3	贤城优品美食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食详细内容介绍，包括美食品牌、美食购买途径、特色品牌联系方式，以图文方式设计并展示，详情页支持用户进行点赞、转发，并支持对详情的字号设置，方便用户查看。
2. 4. 4	贤城优品美妆篇	为激发消费活力，提供贤城优品美妆篇，包括多个精选美妆品牌列表展示，提供图片展示，方便用户直观选择。
2. 4. 5	贤城优品美妆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妆详细内容介绍，包括美妆品牌介绍、美妆特色品牌联系方式，以图文方式设计并展示，详情页支持用户进行点赞、转发，并支持对详情的字号设置，方便用户查看。
2. 4. 6	贤城优品美居篇	聚焦奉贤智能生活消费，打造贤城优品美居篇，提供多个精选美居品牌列表展示，提供图文展示，供用户选择查看。
2. 4. 7	贤城优品美居详情	提供贤城优品美居详细内容介绍，用户在美居列表中选择后，可以查看该美居品牌的企业介绍、企业荣誉、品牌介绍以及相关联系方式等内容。
2. 5	奉贤区立功竞赛	
2. 5. 1	立功竞赛用户端首页	“一网通办”立功竞赛服务首页面应用，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资料，为用户提供资料查阅、模拟练习、每日一考、竞赛排名等功能的聚合，方便用户选择应用。
2. 5. 2	立功竞赛用户端在线学习、考试	用户进入立功竞赛首页面后，选择对应的模拟练习、在线考试等服务应用，选择具体的应用后，进行在线学习、参与竞赛考试，并提交考试答卷等。
2. 5. 3	立功竞赛用户端排名查看	提供立功竞赛排名查询功能，用户进入后可查询个人排名、部门排名等信息。
2. 5. 4	立功竞赛管理端题库管理	立功竞赛后台管理功能，提供竞赛的学习资料管理、题库管理、考试管理、试卷管理、软文管理等功能。
2. 5. 5	立功竞赛管理端统计管理	立功竞赛后台管理功能，提供竞赛答题统计、竞赛排名管理等功能。
2. 6	贤来客栈	

2.6.1	人才端服务首页及贤来客栈资讯服务	贤来客栈功能的服务首页，包含预约申请、我的预约、最新动态、酒店信息等功能。最新动态中可以查看贤来客栈相关的最新资讯。（酒店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6.2	人才端贤来客栈预约服务	人才确认须知后填写资格审核材料，完成后可提交申请。申请后的申请，可通过“我的预约”查看和调整。
2.6.3	人才端酒店信息及服务浏览	查看贤来客栈服务范围内的酒店列表，以及详细查看各酒店基本信息。
2.6.4	管理端资格审核	限制酒店入住确认及离栈确认时间。管家及人才中心审核时可以根据提供的证明材料调整申请人的入住期限。
2.6.5	管理端人才批量导入	在管理端提供人才名单的excel批量导入功能，对于批量导入的人才名单，默认是已审核状态，导入后的名单，可在人才端进行酒店的在线预约服务。
2.6.6	管理端重复申请自动监测	对于当年度非首次申请的单子，在审核列表上加入【该申请人当年度非首次申请】等字样，以起到提示用户的作用。
2.6.7	管理端预约情况查询	查看预约情况的列表，支持通过身份证尾号或手机尾号进行搜索，来找到该申请人的历史记录。
2.6.8	管理端预约、入住、离栈情况统计	从时间、人才、审核环节等维度，对贤来客栈的预约、入住、离栈等信息进行综合统计。
2.6.9	酒店端预约酒店	预约申请通过审核后，人才选择酒店并电话联系。酒店与人才确认信息并预约酒店。
2.6.10	酒店端入住办理	人才入住时，填写入住人员的基本信息和入住时间。设置人才为入住状态，及相关酒店。
2.6.11	酒店端离栈办理	人才离栈时，填写离栈时间，并设置人才的状态。
2.6.12	酒店端预约酒店情况查询	查看预约酒店列表，可按时间，人才信息进行检索。
2.7	长护理险	
2.7.1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资格评估	根据用户实际情况，选择办理情况，并通过填写信息判断用户本人或代办人是否有资格申请
2.7.2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信息填写	对有资格申请用户，自动填写其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信息，并提供其他信息填写、选择，填写完成后校验填写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2.7.3	长护险期末评估申请-确认提交	将用户填写数据提交至市医保系统，并展示提交结果以及长护险申请号
2.7.4	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查询	根据用户填写信息查询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

2.7.5	长护险期末评估结果告知书打印	根据用户查询结果信息，生成“长期护理保险需求评估结论告知书”并保存用户第一次下载查询痕迹
2.7.6	市医保接口对接	对接市医保接口，包括长护险申请查询、参保人账户详细信息查询、查询受理申请信息、长护险告知书打印等
2.8	奉贤区小学生寒托班	在“奉贤区旗舰店”打造“小学生爱心寒托班预报名”服务。服务通过线上查看寒托班入学须知后，填写学生相关信息，线上抢名额，线下提交材料的方式进行小学生寒托班报名。
2.9	云南有风的院子	
2.9.1	用户端酒店信息查看	为用户提供云南酒店信息查看，包括酒店列表以及酒店详情，名称、地址、介绍、联系电话等信息，方便用户查看。（酒店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9.2	用户端会员卡展示	用户进入会员卡页面时，系统调用信息接口，并通过获取用户信息，对比专家名单，确认是否为专家；专家页面展示专家卡号信息，享受每年一次优惠活动，并可查询历史入住记录（专家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10	投促云	
2.10.1	企业扶持政策	提供奉贤区企业扶持政策一本通，分类展示及介绍奉贤区投资促进办公室提供的美谷专项、产业扶持、知识产权、人才激励、金融支持、技术创新等12类相关的政策详细介绍，并提供相应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方便企业用户查看，进一步优化及提升奉贤区的营商环境。
2.10.2	企业列表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奉贤区辖区内可出租的各类工厂、厂房、科创园、企业等的列表，并展示企业的总面积、可租面积、产品定位、特色服务等基本信息，供用户查询。
2.10.3	企业详情	以图文方式提供企业的详情介绍，包括企业或园区详细介绍、所属街镇、租金情况、可租面积、厂房信息、楼层信息、详细地址等。
2.10.4	企业分类	根据工厂厂房、研发总部、办公楼宇、产业地块、商办文旅、庄园总部等标签，对企业进行分类展示，方便查询。
2.10.5	企业筛选	根据企业所属区域、产品定位、可租面积、价格等维度提供企业筛选查看功能。
2.10.6	企业搜索	提供关键词搜索企业，方便快速查找并展现企业详细信息。
2.11	拓展服务建设	

2.11.1	贤城问候	关爱老年人线上打卡服务，引领对老年人的“尊”“敬”“孝”“爱”，用户线下“关爱”老人，线上打卡，记录每一次“关爱”时间。
2.11.2	健康咨询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提供包含医疗服务咨询、疾病预防控制咨询、医疗卫生服务咨询、心理咨询等相关单位列表展示以及热线电话、服务时间等信息。
2.11.3	特色健康服务	特色健康服务提供奉贤区中心医院相关特色科室、不同特色健康服务项目等内容的展示及详细介绍，并提供关键词搜索功能，方便用户查找。
2.11.4	奉工惠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信息，在线查询附近工会会员卡专享优惠商铺信息，包括公司名称、电话、介绍以及位置信息等。
2.11.5	以“标准”提“服务”主题专项提升测试服务	以“标准”提“服务”主题专项提升测试服务，通过知识竞答的模式，来提升“服务”，同时可查看答题情况以及历史答题记录。
2.11.6	燃气安全	燃气安全知识科普服务，可在线查看燃气安全知识，包括“如何安全使用燃气”，“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一）”，“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二）”，“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三）”，“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四）”，“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五）”，“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六）”，“家庭燃用器具小科普（七）”。
2.11.7	医保红色代办点	医保红色代办点查询服务，支持提供用户身边的医保红色代办点查看，同时对每个代办点都可查看详细信息，包括联系电话、地址、开放时间等内容；提供“贤聊医保”政策问答专栏，为用户提供相关政策解答。
2.11.8	奉贤区政策解读	基于业务部门提供的奉贤区政策解读服务，对奉贤区发布的政策进行官方解读，包括《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中共奉贤区南桥镇委员会关于支持退役士兵返乡就业的办法》、《奉贤区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的若干措施》、《奉贤区促进生命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相关解读。（政策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2.11.9	工会服务专区	工会服务专区，接入奉贤区总工会服务，并整合为工会服务专区栏。

2. 11. 10	奉贤区宝宝屋	对奉贤区1-3岁宝宝提供线上预约宝宝屋功能，包括宝宝屋预约须知查看、宝宝信息在线添加、核验、宝宝屋预约服务点列表以及详情查看、在线预约提交以及查看我的预约信息等功能。
2. 11. 11	奉贤·大理合作交流专区	奉贤·大理合作交流专区，包括美丽大理、消费帮扶、产业合作、社会帮扶四个模块。
2. 11. 12	贤美小驿预约	基于“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的预约功能，新建贤美小驿预约服务，为用户提供上海之鱼移动驿站的在线预约功能，用户在线查看驿站总体介绍，查阅预约须知并同意后，输入预约人的相关信息，并按照要求输入活动概述、团体名称、参加活动人数等进行在线预约。
2. 11. 13	非遗陈列馆预约	基于“随申办”移动端奉贤区（街镇）旗舰店的预约功能，新建非遗陈列馆预约服务，提供奉贤区非遗陈列馆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简介等在线查看，并提供线上预约服务，用户在线查看可预约的时间段，预约注意事项等，输入并确认个人信息以及预约信息后，完成在线预约，并支持我的预约历史查看。
2. 11. 14	春节主题服务	在“随申办”奉贤旗舰店建设春节主题活动专区，打造一系列围绕新春特色的服务与内容，为用户提供做任务获取积分等功能。 春节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设计及功能实现、奉贤区旗舰店节日相关服务汇聚、服务在线浏览、用户积分任务设置、新春抽奖以及中奖情况查询等功能。
2. 11. 15	出游主题服务	围绕绿色低碳出游主题，搭建旗舰店出游活动专区；向用户宣传旗舰店内奉贤旅游点、百家公园等出游服务，通过活动设立的关注和分享任务，加强绿色低碳出游主题内容在社交媒体的自传播。 出游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设计与开发、出游相关服务聚合、用户积分任务搭建与领取以及在线积分抽奖等功能。
2. 11. 16	养老主题服务	围绕老年人日常需求，打造养老主题服务活动专区，通过该专区用户可浏览旗舰店养老相关的服务内容，并引导用户通过旗舰店积分任务进行在线积分获取，同时为各街镇、海湾旅游区老年人提供便利化的服务。 养老主题服务主要提供专区界面功能开发、旗舰店养老服务整合、积分体系制定，积分活动管理，用户积分兑换等功能。

2. 11. 17	一网通办抽奖专题	建设一网通办抽奖专题，利用该抽奖活动提供的激励机制来提高用户的访问量，增加用户的粘度。一网通办抽奖专题提供用户端，包括活动介绍、在线抽奖、我的抽奖记录；以及管理端功能，包括活动管理、抽奖管理、中奖查看和统计功能等。
2. 11. 18	发现频道资讯管理与发布专题	建设“随申办”发现频道的区级资讯管理与发布专题功能，用于提供“随申办”发现频道橱窗位的区/街镇发文，提供的功能包含资讯的新发布、审核、修改、失效等功能。
2. 12	区旗舰店特色服务定制	根据市级、国家相关政策文件，结合区工作重点方向，定制化开发 2 个区级移动端服务，服务主题包括但不限于居民生活、文化教育、健康旅游或者企业助企等相关主题方向，具体服务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奉贤实际需要选定。
3	街镇旗舰店优化升级	
3. 1	12 个街镇频道多端输出	定制微信/支付宝小程序端的 12 个街镇频道主页和整体框架；在 12 个街镇频道中，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进行端内服务联动；微信/支付宝技术团队进行街镇频道输出的整体联动；并根据微信/支付宝小程序的域名管理等规则进行服务输出。
3. 2	12 个街镇移动端整合接入	提供 12 个街镇“一网通办”相关移动端应用的接入服务，将满足接入条件的第三方应用接入至奉贤区旗舰店 12 个街镇频道，提供接入对接的技术支持、服务联调测试以及服务图标设计等工作。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整合接入数量根据用户需求动态调整）
3. 3	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及部分街镇旗舰店优化	根据“随申办”街镇旗舰店的标准架构以及奉贤区头桥街道的特色，新建头桥街道旗舰店，提供旗舰店首页面总体规划、设计和开发实现，提供头桥动态、头桥服务等栏目，并支持用户关注和转发街道旗舰店等功能。同时，根据各街镇的实际需求，提供相应的优化升级服务。
4	街镇特色服务建设	
4. 1	街镇旗舰店特色服务定制	根据奉贤区街镇的实际需求，在奉贤区旗舰店中，为街镇定制化开发 2 个特色服务应用服务版块，具体内容由采购人根据街镇实际需求选定。

4. 1. 1	社区食堂服务	社区食堂服务为奉贤区下辖街道居民提供长者食堂信息在线查看，包括食堂列表、食堂详情以及食堂一周菜谱在线查看以及后台管理等功能。
4. 1. 2	设施意见及问题反馈服务	设施意见及问题反馈服务为奉贤区下辖街道居民提供一个城市共建共享，意见或建议在线反馈的渠道，主要功能包括个人建议在线填写、图片在线上传，后台管理功能为工作人员提供意见在线查看等功能。
5	密码应用功能模块开发	
5. 1	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	开发用户身份认证机制模块，通过签名验签等安全机制实现登录用户的身份鉴别。
5. 2	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	开发业务重要数据安全传输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安全认证网关服务接口，实现应用系统通信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5. 3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	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加解密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数据加解密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办理数据等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保护。
5. 4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开发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调用密码支撑平台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接口，实现登录用户身份鉴别数据、业务办理数据、业务日志的存储完整性保护。
6	国产化适配改造	
6. 1	奉贤市民云服务	已建系统的国产化适配改造，原系统技术路线为 JAVA。 本系统自 2018 年初建，后续分别在 2019 年、2021 年、2023 年进行扩建升级，当前系统部署在非国产化互联网环境中，所用操作系统为 CENTOS7，业务数据库采用 mysql 数据库。 现有系统国产化适配改造将现有功能模块按照国产化环境和标准要求进行开发，并将现有系统的各类业务数据迁移到国产化适配系统。
6. 1. 1	统一用户认证系统	
6. 1. 2	个人数据服务	
6. 1. 3	公共服务	
6. 1. 4	公共数据 PAAS 服务	
6. 1. 5	市民云社区云平台(12 个街镇)	
6. 2	奉贤市民云主页	
6. 2. 1	奉贤市民云主页定制	
6. 2. 2	便民地图	
6. 2. 3	区县新闻	
6. 2. 4	奉贤 15 分钟生活圈	
6. 2. 5	特色服务	
6. 3	运营管理平台	
6. 3. 1	服务机构管理	
6. 3. 2	服务机构查询	
6. 3. 3	服务机构数据关键词配置	
6. 3. 4	服务机构数据地图坐标维护	
6. 3. 5	动态信息发布	
6. 3. 6	H5 应用管理	
6. 3. 7	用户管理	
6. 3. 8	服务商管理	

6.4	服务开放平台开发
6.4.1	轻应用管理
6.4.2	标准接口定制和调试
6.4.3	机构服务自运营管理平台
6.5	在我周边
6.5.1	提供基于位置定位搜索附近服务
6.6	奉贤新闻
6.6.1	提供奉贤区全区新闻资讯，定期更新
6.7	应用赋能
6.7.1	区旗舰店基础产品
6.7.1.1	活动报名
6.7.1.2	每日签到
6.7.1.3	调查问卷
6.7.1.4	投票服务
6.7.1.5	定向消息发送
6.8	业务赋能
6.8.1	公共空间服务
6.8.1.1	公共场馆预约、公共空间预定、运动场地预定
6.9	办事指南
6.9.1	事项指南全接入
6.10	老年大学专题
6.11	适老化改造

注：（投标人在投标明细分项报价中需有各子模块开发相应的人工工作量）

十、对接要求

10.1 移动端整合接入。建设区级金刚位（首页热门推荐栏目），将好用、易用的移动端应用服务接入使用；

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

1. 接入方式一：有用户体系服务对接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用户体系打通，并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

2. 接入方式二：无用户体系服务对接

针对各委办单位的接入服务，按照界面规范进行服务图标设计制作等。提供 12 个街镇移动端应用的接入服务，将满足接入条件的第三方应用接入

至奉贤区旗舰店 12 个街镇频道，提供接入对接的技术支持、服务联调测试以及服务图标设计等工作。按照“随申办”统一技术标准，开展移动端应用整合技术对接工作，在用户体系、界面规范、信息要素等方面实现统一。

10.2 其他对接接口（不限于以下接口，以项目建设内容为准）

序号	功能模块	对接的第三方平台	对接接口	具体内容及要求	接口类型
1	区旗舰店多端输出	上海市一网通办服务平台	统一实名认证接口	用户实名认证信息	API
2	长护理险	市医保服务平台	市医保接口	参保人详细信息及受理信息	API

投标人需要提供与项目所涉及平台的对接方案（要求明确对接范围及内容、提供接口对接技术方案）。

注：由采购人负责所有项目开发涉及的与上海市一网通办服务平台、市医保服务平台等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第三方平台、系统进行接口对接以及任何需要与第三方接口对接的接口技术标准、规范及相关数据采集的联系及协调工作，并免费开放提供给中标供应商，供应商须在项目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有技术能力确保完成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第三方接口对接开发工作。

十一、人员要求

1、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项目组织架构管理方案，提供详尽的项目团队人员名单、岗位分工及相关资格证书。

2、投标人应具有稳定的在职技术保障力量，能够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援或服务，针对本项目建设，提供不少于 10 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其中驻场服务不少于 1 人，团队人员应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人员一旦确定，未经采购人同意，整个项目建设周期内不得更换。

角色	主要职责	人员数量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	负责项目质量和进度控制	1 人	具备国家人力资源主管部门或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类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如：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等）

技术负责人	负责项目设计及框架建设	1人	具备国家人力资源主管部门或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类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如：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等）
项目团队人员	负责项目具体开发、实施、部署工作	8人	应优先安排具有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并提供参加过的项目、担任职务等主要工作经历说明。

十二、项目实施、质保及验收要求

- 1、合同签订后8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其中试运行期不少于1个月。
- 2、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项目各阶段进度安排及进度保障措施，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 3、投标人应详细阐述为完成本项目所建立的沟通协调管理机制，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4、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质量及各类风险防控保障措施，确保交付的软件符合项目需求、稳定可靠且易于维护。
- 5、在系统开发完成并上线试运行后，所有功能、性能指标达到双方确认的技术规范要求时，由双方共同进行系统的最终验收。
- 6、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填写项目验收申请表，中标人项目负责人根据相关规范或与采购人商定的内容、步骤制定项目验收方案，并至少提前10日提交给采购人，双方对验收方案进行确认。终验包括对所有交付品的检查、功能验收及性能验收。验收合格后，经双方确认，形成验收报告，由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生效。
- 7、针对本项目新开发的成果知识产权属于采购人。验收后相关建设文档、开发文档、源代码（本项目履约过程中新产生的源代码）等全部资料由中标人交付采购人1份原件归档。中标人应做好内部项目档案管理，根据采购人要求随时提供相关资料备查。
- 8、投标人应承诺系统建设完成后能通过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密码应用测试、软件测试的要求，测评机构由采购人指定，投标人应无条件配合测评相关工作。如果首次测评不通过，后续测评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十三、培训要求

本项目需对系统使用单位提供业务操作培训，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应提供详细培训方案。

- (1) 在 12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提供不少于 2 次与项目相关的必要培训。
- (2) 投标人需要开展分层次的人员培训工作，每次培训后应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测试，评估培训成果。培训应具有培训教材、培训环境和高水平的培训讲师。
- (3) 投标人应提供一般用户的基础操作培训和部门信息管理员的日常应用维护的培训，确保用户对象能够掌握对应的操作技能。

所需培训内容及参会人员如下：

类型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软件使用培训	系统基础操作	一般用户
	系统业务专项操作	业务管理人员
	系统用户、权限配置，系统日常运维	信息管理员

十四、售后服务要求

系统建成后，自验收之日起，软件系统提供一年免费质保期。针对本项目运行维护，需提供不少于 1 人驻场维护，保障系统平稳运行，驻场办公场地由采购人安排。

投标人应提供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内容：

14.1、现场服务

- 1、系统运行情况的日常监测、日常修改维护和问题处理，包括对功能模块运行中发现的 bug 进行完善；
- 2、完成临时性的数据查询和统计；
- 3、系统问题诊断及错误修正。
- 4、现场维护工作要求：
 - (1) 分析判断故障产生原因；
 - (2) 在《运维服务确认单》上注明详细的故障现象；
 - (3) 遵从作业规范，判断故障原因，第一时间排除故障；
 - (4) 如果故障未能现场排除，须告知用户原因并且与用户协商后续处理办法（维修或者提供备用件），协商确定后续处理时间；

(5) 维修完成后，将故障现象、处理方法等情况详细填写在服务记录单上，由双方签字确认。

5、响应标准

中标单位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之内响应，专业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 24 小时内修复故障，一般故障 2 小时内排除，复杂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

14.2、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维护要求为：通过对应用系统的维护，分析用户的不断更新的需求，分析应用系统对服务平台性能的要求，提出系统优化扩容解决方案，保障应用系统的处理服务能力。

主要维护内容包括：

1. 业务数据维护；
2. 业务数据备份；
3. 业务系统日常维护；
4. 软件更新服务；
5. 对业务管理系统健康状态检查与分析报告；
6. 对系统用户信息进行维护和修改，添加系统用户、更改系统用户信息、权限，负责系统中管理人员、操作人员、监督人员名单的调整，以及数据同步。

14.3、系统安全运维

14.3.1、安全加固

安全加固是指对在风险评估中发现的系统安全风险进行处理，按照级别不同，应该在相应时间内完成。基于区政务云平台资源，实现安全加固：

1. 日常安全加固工作，主要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进行系统安全调优服务，根据系统运行需要适时调整各类设备及系统配置、合理规划系统资源、消除系统漏洞，提高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
2. 主动安全加固，在未出现安全事故之前就对已经通报或者暴露出来的软件漏洞或最新病毒库更新，就主动进行计划的升级和改进，从而避免出现安全事故。

具体加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帐户策略、帐户锁定策略、审核策略、NTFS、用户权限分配、系统服务策略、补丁管理、事件日志、应用软件的更新。

14.3.2、应急响应

应急状态的安全值守、响应工作，主要是系统应急响应、重大安全故障处理，确保系统出现安全事件时快速反应、及时处理。

在项目建设和免费维保期内须提供 7*24 小时服务，对于项目软件质量问题

或设备故障，中标单位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之内响应，专业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 24 小时内修复故障，一般故障 2 小时内排除，复杂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此外，涉及突发或重大事件的故障，在甲方规定时间内配合修复。

14.3.3、安全监控

对服务内容进行监控，在安全环境产生变化时，及时更新安全策略，在现有设备和网络情况有改变的时候，快速制定，针对更新后设备环境的安全策略，并实施部署。避免因设备变更而带来的安全风险。

14.3.4、安全通告

定期安全通告，在互联网上出现新型病毒或者新出现漏洞并且部分修补的情况下，制作安全通告及时告知相关运维人员，增强对于新型病毒和漏洞的防御力。

十五、项目的保密和知识产权

1、中标人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及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2、采购人本次项目委托新开发的软件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向采购人交付使用的信息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3、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中标人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中标人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中标人应遵守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保密要求。如果采购人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且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5、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新产生的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对本次开发的软件拥有使用权，具有软件开发平台的永久使用权，中标人在售后维护期内（包括续签的售后服务期）应提供软件开发平台的后续升级及因开发平台升级导致的应用软件升级服务。

6、如采购人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六、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价为全费用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投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即投标总价）应包括项目前期调研、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案设计、项目研发、软件开发和集成实施、安全集成实施、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

收和评估、操作培训、售后服务、投入使用这一系列过程中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2、由中标人提供本项目涉及的高德或百度等主流第三方地图服务，相关费用应包含在项目报价中。

十七、合同签订要求

1、合同款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10%合同价款；项目试运行合格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60%合同价款；项目通过验收且采购人收到区财政局竣工财务决算批复后，按批复金额向供应商支付合同尾款。

2、签订合同后，中标人还应与采购人签署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书，参与本项目建设的服务团队和售后运维人员，需提供相应的保密承诺和系统安全承诺等。

十八、投标响应要求

1、请投标人充分考虑完成该项目开发和实施的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及自身实际情况后作出报价。

2、投标响应要求：

(1) 需求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理解，包括开发服务需求、集成需求、兼容需求，阐述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并提出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等内容（自行编制）；

(2) 系统整体技术方案：投标人应提供的软件系统技术方案，包括整体技术路线、系统部署方案、各功能模块设计、系统安全设计、国产化环境适配方案（自行编制）；

(3) 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投标人应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沟通协调机制、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质量及风险防控保障措施（自行编制）；

(4) 对接方案：投标人应提供的项目的系统对接方案，包括对接范围、对接内容、实现对接的技术及措施（自行编制）；

(5) 人员配备方案：投标人应提供拟投入的项目人员配备方案，包括项目团队组织架构、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的相关经验、职业能力（自行编制）；

(6)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及承诺、质保期、日常维护响应时间（自行编制）；

(7) 应急预案：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响应机制、应急

措施和响应时间（自行编制）；

(8) 验收、培训方案：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的验收、培训方案，包括技术文档、验收流程、验收计划、培训计划和内容

(9)类似业绩: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认定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自行编制)；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内容。（自行编制）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项目名称：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其中试运行期不少于 1 个月。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服务或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服务或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或系统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10% 合同价款；项目试运行合格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60% 合同价款；项目通过验收且采购人收到区财政局竣工财务决算批复后，按批复金额向供应商支付合同尾款。

8. 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本项目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本项目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本项目或相关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定期进行节能降耗宣传；制定员工节能降耗行为规范。对涉及的备品备件等，乙方应优先采购绿色产品。
8. 7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服务范围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在服务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国家与地方政府的环境保护政策，积极落实相关环保节能措施。
9. 3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

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4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5 配合甲方做好节能降耗宣传等相关工作；对涉及的备品备件等，优先采购绿色产品。

9. 6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7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8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本项目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本项目正常运行。

9. 9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10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0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5. 2 调解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 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可向乙方主张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补足损失。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招标文件事先约定，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 投标（响应）文件
-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其他补充条款

- 22. 1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乙方）应与采购人（甲方）签署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书，参与本项目建设的服务团队和售后运维人员，需提供相应的保密承诺和系统安全承诺等。

22. 2 其他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章)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发出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邀请，我方正式授权（姓名、职务）_____代表投标单位（单位名
称）_____提交投标文件。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投标总价为_____（注明币
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
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5）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
或资料。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7）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
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
不一致，包括造成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8）我方承诺提供的资格文件及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具备《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
条件。如与事实不符，我方的投标将被否决。我方愿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
处理，并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

（9）我方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并承担因

提供不真实材料而引起的废标风险和其他一切法律责任。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账户号: _____。

●投标人: (盖公章)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果法人即投标代表人, 则“被授权人”处应由法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我(姓名)_____系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职务)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
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
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
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
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正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反面)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正面)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反面)

- 投标人: (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注: 如果法人即投标代表人, 可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格式自定]。

投标文件格式三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 2025-131--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包 1

备注：本报价中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但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	项目名称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且符合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政策的规定。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报价明细表

(格式可自拟，可按项目需求中“软件定制开发工作量清单”自行设计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且符合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政策的规定。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五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下表格式填写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奉贤区政务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2025-131--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奉贤区政务服务移动端优化升级与特色应用服务建设项目（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须在此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

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为准。

(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投标文件格式六

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可自行增加相应资料：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
- 4、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监狱企业请提供）；
- 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自身能力的其他资料；
- 6、根据本招标文件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注：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投标文件格式六-3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公章）

注：属于监狱企业需提供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技术参数偏离表

(格式可自拟同，本项目无需提供)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 技术参数	偏离 情况	备注 (对偏离项做出说明)
				正偏离、 负偏离 或无偏 离	

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对招标文件要求不同的部分，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八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联系方式	本项目中承担的角色
1								
2								
...								

注：表中人员另需提供人员简历表，格式参考投标文件格式九。

投标文件格式九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

(格式可自拟)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年龄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专业资格 1					
专业资格 2					
专业资格 3					
...					
主要工作业绩:					

注：随表请附该人员的相关证书。

投标文件格式十

服务承诺

(格式可自拟)

致 采购人 :

我公司针对本项目承诺如下:

- 1、拟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_____ (姓名), 并承诺未经采购人同意, 不更换项目负责人。
- 2、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有技术能力确保完成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第三方接口对接开发工作 (由采购人负责第三方接口对接的技术标准、规范、权限的联系及协调开放工作)。
- 3、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有国产化软硬件开发环境的配适技术能力。
- 4、本公司承诺: 在项目验收前能通过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测评单位进行的项目软件性能测评、安全测评、密码测评, 首次测评费用由采购人在项目二类费用中承担, 如未通过首次测评, 后期整改及相关测评费用由我方承担。
- 5、项目驻场人员方面的承诺: (请自拟) ;
- 6、服务质量保障方面的承诺: (请自拟) ;
- 7、软硬件质保期的承诺: (请自拟) ;
- 8、本项目我公司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我公司未提供进口产品;
- 9、其他售后服务和应急响应方面的承诺: (请自拟) ;
- 10、其他承诺: (请自拟) 。

投标人: (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节能承诺

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我方已知晓政府采购项目落实《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强制节能产品采购政策要求。我方承诺所投的强制节能产品全部具有有效节能认证证书，如有必要我方将无条件按你方要求交验原件。

如我方所提供材料经查实属于虚假材料，我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同意你方做不诚信记录，同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相关授权一览表

(格式可自拟，本项目无需提供)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文件所在页码	备注
1	***	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			
2	***	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 (至少**年)承诺函。			
...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注：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认定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项目投标方案

(格式可自拟)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 1、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以及合理化建议；
- 2、针对本项目的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包括整体技术路线、系统部署方案、各功能模块设计、系统安全设计、国产化环境适配方案；
- 3、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包括沟通协调机制、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质量及风险防控保障措施；
- 4、针对本项目的系统对接方案，包括对接范围、对接内容、实现对接的技术及措施；
- 5、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项目团队组织架构、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的相关经验、职业能力；
- 6、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及承诺、质保期、日常维护响应时间；
- 7、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响应机制、应急措施和响应时间；
- 8、针对本项目的验收、培训方案，包括技术文档、验收流程、验收计划、培训计划和内容；
- 9、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认定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内容。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基本条件	<p>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p> <p>②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p>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p>①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②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①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②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③投标报价不得超出 3429000.00 元。
进口产品	不接受。
实质性要求	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即标有“★”的条款）全部满足。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须说明具体理由）。

附件三

无疑问回复函

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对贵单位发出的关于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 我公司已收悉。

我公司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已知晓并无任何疑问。

特此回复。

投标人: (盖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撤销投标的申请

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

我公司已报名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并提交了该项目的投标文件，现因我公司自身原因需要撤销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特此申请。

对贵单位的项目采购工作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为谢。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将本格式（附件四）填写完整，通过书面方式向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撤销申请并及时电话通知。

(2)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传真号码：021-37563196；电子邮箱：
fxcg2020@163.com。

第八部分 评标方法

一、资格审查

采购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资格条件响应表》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附件一》。

二、★投标无效情形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符合性审查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符合性审查响应表》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附件二》。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合同项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

(二) 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人以上（含5人）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 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符合性审查响应表》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经采购云平台计算其平均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5、当出现两个或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时，按如下规则进行排序：

(1)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进行排序，报价低者排名靠前；
(2) 如果报价仍相同，则通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实名投票表决确定前后名次。

6、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7、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如下规定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 价格评分：报价分=10×（评标基准价/评审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计算。

(2) 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 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

(4)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沪财采〔2021〕3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投标人符合文件规定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按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总分100分)

评价因素	分值	主/客观分	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	0-10分	客观分	<p>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沪财采〔2021〕3号文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供应商符合文件规定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然后取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p> <p>②有效的投标总报价作为计分依据,按其高低排序,经过甄别后的有效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分;</p> <p>③报价分=10×(评标基准价/评审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计算。</p>
项目重点 难点分析	0-10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包括开发服务需求、集成需求、兼容需求,阐述分析项目的重点、难点,并提</p>

			<p>出应对措施和合理化建议等内容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重点、难点分析详细到位、要点清晰，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完整全面、针对性强的得 10-8 分；</p> <p>重点、难点分析较完整，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7-5 分；</p> <p>重点、难点分析简单笼统，无应对措施及合理化建议的得 4-2 分。</p> <p>未提供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的不得分。</p>
系统整体技术方案	0-18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包括整体技术路线、系统部署方案、各功能模块设计、系统安全设计、国产化环境适配方案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全面详实，部署方案合理规范，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内容完整、功能齐全、系统安全设计和国产化适配方案科学合理的得 18-15 分；</p> <p>系统整体技术方案较完整，部署方案较合理，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无缺漏、系统安全设计和国产化适配方案较合理的得 14-11 分；</p> <p>系统整体技术方案内容空洞笼统，部署方案、各部分功能模块设计有缺漏、系统安全设计、国产化适配方案有欠缺的得 10-7 分。</p> <p>未提供系统整体技术方案不得分。</p>
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0-15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沟通协调机制、项目进度安排、</p>

			<p>项目质量及风险防控保障措施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实施方案全面详实，沟通协调和进度安排合理有序、质量和风险防控保障措施细致到位、可操作性强的得 15-12 分；</p> <p>实施方案较完整，沟通协调和进度安排较合理、质量和风险防控保障措施有一定可操作性的得 11-8 分；</p> <p>实施方案、沟通协调、质量及风险防控保障措施简单笼统，无进度安排的得 7-4 分。</p> <p>未提供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的不得分。</p>
对接方案	0-10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系统对接方案，包括对接范围、对接内容、实现对接的技术及措施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系统对接方案全面详实，对接措施细致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10-8 分；</p> <p>系统对接方案较完整，对接措施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7-5 分；</p> <p>系统对接方案及对接措施简单笼统的得 4-2 分。</p> <p>未提供对接方案的不得分。</p>
人员配备	0-10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项目团队组织架构、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的相关经验、职业能力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项目团队组织架构合理，职责分工明确，人员组成优于招标要求，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经验丰富，相关的职</p>

			<p>业能力证书齐全的得 10-8 分；</p> <p>项目团队组织架构较合理，有职责分工，人员组成满足招标要求，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有一定经验，相关的职业能力证书较少的得 7-5 分；</p> <p>人员配备不合理或职责分工不清，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在信息化方面工作经验欠缺或无相关的职业能力证书的得 4-2 分。</p> <p>未提供人员配备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0-10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及承诺、质保期、日常维护响应时间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售后服务内容全面详实、可行性高，质保期和响应时间优于招标要求的得 10-8 分；售后服务内容较完整，质保期和响应时间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7-5 分；</p> <p>售后服务内容简单笼统，质保期或响应时间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4-2 分。</p> <p>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应急预案	0-6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响应机制、应急措施和响应时间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应急预案全面详实，应急措施细致到位，针对性强，应急响应时间优于招标要求的得 6-5 分；</p> <p>应急预案较完整，应急措施有一定针对性，应急响应时间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4-3 分；</p> <p>应急预案及措施简单笼统，应急响应时间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2-1 分。</p>

			未提供应急预案的不得分。
验收、培训方案	0-6 分	主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培训方案，包括技术文档、验收流程、验收计划、培训计划和内容进行主观评判并综合打分。</p> <p>二、评审标准：</p> <p>验收方案完整细致，科学规范，培训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强的得 6-5 分；</p> <p>验收方案较完整，培训方案较详细的得 4-3 分；</p> <p>验收及培训方案简单笼统的得 2-1 分；</p> <p>未提供验收、培训方案的不得分。</p>
类似业绩	0-5 分	客观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p> <p>二、评审标准：</p> <p>本项目所述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认定是否属于有效类似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合同中须体现①签约双方、②项目名称或内容、③时间、④合同签章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业绩。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分为 5 分。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类似业绩的不得分。</p>